

臺南市政府警察局第五分局

受理市民申請道路臨時使用範圍平面圖

12月4日6時30分由大港街38巷15弄39號出發
→ 右轉大港街 → 左轉文賢路 → 右轉成功路
→ 右轉忠義路 → 天壇首廟。 → 右轉忠義路
→ 右轉民權路二段 → 東嶽殿。 → 右轉忠義路
→ 小南天廟。 → 左轉忠義路 → 右轉府前路
→ 昆沙宮。 → 左轉府前路 → 右轉康樂街
→ 西羅殿。 → 左轉康樂街 → 左轉成功路
→ 直行文賢路 → 右轉文賢路112巷39號 → 東聖會。
→ 迴轉文賢路右轉 → 右轉大興街 → 右轉大港街
→ 右轉文賢路135巷 → 復興宮。 → 左轉文賢路199巷
→ 左轉文賢路135巷10弄 → 五元宮。 → 右轉文賢路
199巷57弄41號 → 右轉大港街38巷15弄39號慈惠宮
止。



● 請標示道路幅寬及使用範圍之長、寬（單位：公尺），並以斜線標示範圍。

● 請詳細註明道路名稱及門牌號碼。

※ 遶境請於20日前提出申請，其它請於7日前提出申請。